

学位授予点建设年度报告

学校 (公 章)	名称: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代码: 10485

2026 年 8 月 31 日

一、总体概况

学位点坚持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航空产业为导向，以培养高层次专门型、复合型、应用型法治人才为目标，同时培养法律（法学）和法律（非法学）专业硕士。结合河南省重点学科和一流专业建设，依托我院学科优势，逐步形成航空法务、企业法务、纪检监察理论与实务、传统法文化与当代社会治理等特色方向。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文法学院法律硕士学位授予点以法学学科获批河南省新一批（2023 年-2027 年）重点学科为引领，依托河南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研究基地、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基地等人文社科重点平台，以及航空经济与法治研究所、涉外法治研究中心、黄河文化与国家治理研究中心等省校级科研平台，凝练出航空经济法治创新、商事交易与营商环境法治建设、纪检监察理论与实务等重点研究方向。通过制定学科团队建设制度，组建校院两级研究团队，逐步形成“法学+航空”“法学+企业法务”“法学+纪检监察”“法学+传统法文化与当代社会治理”等特色领域。

2025 年学位点招生 16 人，其中法律硕士（法学）8 人，法律硕士（非法学）8 人。截至 2026 年 8 月，在读研究生 25 人，毕业 33 人，已毕业学生全部获授法律硕士学位。毕业生就业率高，就业岗位包括人民法院、律师事务所、公安机关、军队文职、国企法务

等岗位。目前学位点现有专任教师 30 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18 人,正高级职称 9 人,副高级职称 12 人,具有行业经历教师 28 人。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郑州航院法律硕士学位点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德法兼修的理念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

一是夯实课程建设。坚持将课程建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核心,开设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首届研究生即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必修课程。在专业课程中融入思政教育,《知识产权法学》教学团队获批省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构建起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有效衔接的研究生课程体系。

二是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全领域育人。学位授予点依托由专业课教师、研究生导师、研究生秘书、辅导员组成的育人团队,牢牢把握入学教育、课程教学、科研训练、专业实习、学位论文、就业指导等育人关键环节,充分运用课堂教学、校园文化、社会实践与网络思政等平台开展育人活动,切实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全领域育人工作体系。

三是强化党建引领。坚持把党的建设贯穿学位点建设全过程各方面,牢牢把握思想政治教育的生命线,设立法学教工党支部和研究生党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创新打造“党建+专业”特色活动品牌,积极帮助学生解决心理、学业、就业等急难愁盼问

题，法学教工第二党支部入选全国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强国行”专项行动团队。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我校法律硕士学位授予点立足学校办学特色与学科优势，以法学学科获批河南省新一批（2023年-2027年）重点学科为引领，依托河南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研究基地、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基地等人文社科重点平台，以及航空经济与法治研究所、涉外法治研究中心、黄河文化与国家治理研究中心等省校级科研平台，凝练航空经济法治创新、商事交易与营商环境法治建设、纪检监察理论与实务等重点研究方向。通过制定学科团队建设制度，组建校院两级研究团队，逐步形成“法学+航空”“法学+企业法务”“法学+纪检监察”“法学+传统法文化与当代社会治理”等特色领域。学位授予点主要面向航空及相关行业培养行政执法及企业法务人才。学生除了掌握基础性法学理论、法律技能，具备一般法律人才所具备的专业能力之外，还掌握一定的特色专业知识，可以同时适应社会对法律人才的一般需要和特殊需要。

在特色课程体系方面，设置四个特色方向课程组：

（1）航空法务课程组，开设《航空经济法专题》《航空经济专题研究》《民航法律法规与案例》等课程。

（2）企业法务课程组，开设《合同法专题》《企业合规与涉外合规专题》《仲裁与国际商事仲裁专题》等课程。

（3）纪检监察理论与实务课程组，开设《监察法学专题》《监察制度比较研究》《职务违法与职务犯罪专题》等课程。

（4）传统法文化与当代社会治理课程组，开设有《中国法制史专题》《当代社会治理法治专题》《社区法律服务专题》等课程。

学位授予点高度重视师德师风教育工作，通过师德师风培训、师德师风考核、师德师风先进个人表彰等方式提高了教师的思想认识。将师德规范纳入教师岗前培训和在职研修核心内容，常态化开展专题教育。通过评选表彰优秀导师、典型事迹报道等多种形式，弘扬高尚师德，营造崇尚师德的良好氛围。严格落实师德考核评价机制，实行师德师风考核“一票否决”，并将师德表现贯穿于职称评审、评优奖励等环节。同时健全学生评教、督导听课等多维度监督体系。杜勤被评为河南省高等学校教学名师，王娟娟和段帷帷被评为河南省文明教师，徐英军被评为河南省优秀教师，余贺伟被评为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师德先进个人。

学院严格遵循《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精神，全面落实导师责任。在导师聘任、招生资格审查环节严把入口关，并组织全体导师签署岗位承诺书，明确权责义务。采取多种方式组织导师培训工作，提高导师对研究生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的认识，做到因

材施教，合理指导研究生学习、科研与实习实践活动。坚持严谨治学，带头维护学术尊严和科研诚信。每年都邀请其他高校、实务部门专家和本学位点专兼职导师就法律硕士培养特点、培养方案、课程要求、论文选题等进行研讨。建立良好的师生互动机制，在营造和谐导学关系、强化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第一责任人”作用发挥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学位授予点奖助体系明确，其中，国家奖学金：国家级荣誉，奖励学业成绩优异、科研突出的研究生，金额通常为 2 万元/人/年。学业奖学金：按成绩和科研成果分级评定，分为三档，一等奖比例 10%，奖金 8000 元；二等奖 30%，4000 元；三等奖 60%，2000 元；助学金体系：国家助学金：资助全日制研究生基本生活支出，标准为每年 6000 元，一年分两批发放，涵盖率 100%。“三助一辅”津贴：研究生担任助研、助教、助管或兼职辅导员可获得岗位津贴，标准由学校或导师单位制定。特殊困难补助：针对突发经济困难学生，资助 1000 元。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学位授予点结合河南省经济社会发展及航空行业的现实需求和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的特色优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服务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法治为导向，以服务中部崛起和航空行业高

质量发展战略为目的，形成“航空为本、四维育人”的办学特色，以航空法务、企业法务、纪检监察理论与实务、传统法文化与当代社会治理为特色方向，培养立法、司法、行政执法和法律服务领域具有坚定理想信念、强烈国家情怀、扎实法学根底的高层次专门型、复合型、应用型法治人才。

学位授予点高度重视师资队伍建设，引育与培训相结合、理论与实务能力并重，建立起专兼职相结合、学历结构和职称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现有专任教师 30 人，其中教授 9 人。近五年新晋教授 3 人、副教授 4 人，引进青年博士 3 人，新聘行业硕导 12 人。2020 年以来，新增省级教学名师 1 人，省级优秀教师 1 人，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 1 名，省级文明教师 2 人。28 名专任教师具有法律行业经历，20 余名教师受聘为河南省委等十多家机构的法律顾问或仲裁机构仲裁员，10 余名教师担任全国、省级学术机构的副会长、常务理事、理事、委员等职务。

本学位授予点高度重视科研平台建设，已构建起一个“省级引领、校级支撑”的梯次化创新科研体系。现拥有 1 个省级、3 个校级科研平台，以及 2 个校级科研团队和 2 个院级科研团队，形成了结构合理的科研平台集群。河南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研究基地”作为省级科研平台，聚焦区域法治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是学科影响力的核心体现。3 个校级平台和 2 个

院级平台作为特色方向孵化器，分别在航空经济与法治、涉外法治、黄河文化与国家治理等领域开展特色研究，与省级平台形成有效互补与支撑。上述平台体系全面覆盖了硕士生的科研训练需求，为研究生培养提供了坚实的项目依托、实践基地和学术指导，有效提升了人才培养质量与科研创新能力。

学位授予点在人才培养实践中结合学位点人才培养方向和导师专业基础，注重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黄河文化等传统文化进行教学，培养学生文化自信，强化中华民族文化主体性教育。

在国际合作交流方面，鼓励教师参与国际学术交流活动，近三年，段帷帷、余贺伟等多位教师参与在美国、埃及等国举办的国际学术交流活动，积极分享研究成果，拓宽学术视野。同时依托国际学术平台开展合作研讨，有效促进学科前沿理念的引进与互鉴，提升学位授予点科研的国际化水平。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本学位授予点实施的培养方案，严格遵循《指导性培养方案》的总体框架，密切结合学校学科优势、办学特色与行业需求，形成了科学完善、特色鲜明的人才培养体系。培养方案依托法学“省一流本科专业”和“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的扎实基础，以及省级优秀教学基层组织的师资力量，明确提出“依托‘航空为本、四维育人’的办学特色”，致力于培养德法兼修的高层次专门型、

复合型、应用型法治人才，确保了人才培养的高起点与高质量，目前学科建设在多个层面取得了系统性成果，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教育教学等方面建设质量稳步提升。

目前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两个方面，其中，师资队伍建设方面，引进青年博士较少，高层次人才相对短缺；在经费投入方面，目前学位点建设经费投入尚不能完全满足学科发展需要，在学术交流、人才培养、科研活动等方面发展受到一定限制。

六、改进措施

针对学位授予点建设中存在的问题，下一步将在以下两个方面做积极改进：

第一，申请增加青年博士招聘名额，吸引青年英才支撑学科发展，优化高层次人才引留政策，提升人才薪酬待遇，充分激发高层次人才干事创业活力，夯实学校人才队伍建设根基。

第二，加大学位点专项建设经费投入，完善经费保障机制，夯实学科发展的物质基础。下一步学位授予点将紧扣上级政策文件精神，积极谋划，进一步拓宽学位授予点经费筹措渠道，为内涵建设提供有力经费支撑。